

G30 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施工 总承包审核批准信息

本招标项目G30 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已由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G30 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甘发改基础〔2025〕319号)批准建设, 施工图设计已由甘肃省交通运输厅以《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关于G30 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的批复》甘交许可〔2025〕288号批准, 项目法人为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 出资比例(%): 20、资金筹措方案通过申请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和项目法人共同筹措: 出资比例(%): 80, 招标人为甘肃路桥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批复的招标组织方式为委托招标, 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子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1)项目起自金昌市永昌县G30 连霍高速马营口互通立交(对应实际桩号为“K2051+840”), 终点位于张掖市山丹县长城驿服务区(对应实际桩号为“K2112+080”), 路线全长 60.24 公里。其中, 绣花庙至丰城堡段, 上坡K2093+630 至K2075+000 段增加爬坡车道以提升通行能力。下坡K2075+000 至K2093+630 段进行改线降低纵坡, 提升通行安全冗余性, 改线后斜坡段路线长 20.632 公里。其余路段根据《G30 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的安全韧性评估》要求进行局部改造, 全长 41.61 公里。全线主要对既有路段 4 处路面开裂和排水设施破损的进行加固处理或拆除重建。对不满足抗震和车流量(荷载变化)扰动的 14 座桥梁进行原位改造。对不满足抗震和车流量(荷载

变化) 扰动的 1 座互通立交匝道桥因孔径不满足渐变过度需求进行拆除重建。对不满足抗震扰动的 14 座天桥, 进行支座更换及墩台加固。对不满足抗洪标准的 1 道涵洞提升抗洪能力并进行地基稳定性加固处治。对不满足现行标准的交通安全设施上行 57.44 公里和下行 60.24 公里按照现行标准进行更换, 重新划设标线并修复标志。

(2) 技术标准: 项目既有路段和新建下坡路段均采用高速公路技术标准, 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 既有路维持原路基宽度 25.5 米, 新建下坡段路基宽度 13 米, 新建桥涵及拼宽桥涵新建部分设计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 级, 拼宽利用的原有桥涵维持原设计荷载等级不变, 其极限承载能力满足公路-I 级要求。计洪水频率为 1/100, 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15g。其余技术标准按照《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 执行。